

我們正向許多國家爭取選票的時候，我們就應特別能够發揮這一論點，但是事實上，關於這一論點的闡揚，似乎做得不够。我們為甚麼不把我們正當當的理由，使全世界對我們有所瞭解，而以作揖碰頭的態度去爭取同情？所以我們如果能使全世界人士瞭解，中華民國不是單為自己的地位而努力，那麼我們講話就更振振有詞了，也更理直氣壯了。然而現在我們向友邦爭取同情時，往往不能把這一個「大道理」向他們去說明，而只是從很小的利害關係上去爭取他們的支持，這種辦法，有時可以生效，但是在他們幫忙之後，就認是對我們的一種很大的恩惠，這一點我認為是很吃虧的。我們應該使各國知道，他們支持我們，並不單是幫我們中華民國的忙，而是幫助整個世界和平與世界正義的忙，這就是幫他們自己的忙。苟如此，我想我們講起話來就理直氣壯了。

三、今天還有其他各位先生發表有關其他問題的看法和高見，都是非常精彩寶貴，使我們座談會的收穫很多，本人謹代表國際關係研究所向各位道謝。

# 論中華民國在聯合國之地位

蕭 悃 仁

——為紀念聯合國廿五週年作

今年聯合國慶祝成立二十五週年。就人類歷史來說，二十五年似乎太短暫，但對我們今天生活的世界，却是一段相當長的時間。金山聯合國憲章簽字已有二十五年，其功過如何，將來歷史家自有公平的評價，不過就我們所知，這一段時間不是一個躊躇滿志的日子。

## 壹 聯合國面臨的重大問題

儘管聯合國在和平工作方面，因為美國與蘇俄意見不一致，而未能有所建樹，但在其他方面之任務却有其成功的一面。過去，聯合國曾在民族自決

的原則下，協助亞非地區的殖民地及託管地獨立，使亞非新興國家如雨後春筍，紛紛出現在世界輿圖上。這些新興國家加入聯合國後，也連帶使聯合國本身的機能有重大改變。在經濟方面，聯合國透過各種技術協助方案，幫助發展中之國家發展其國內經濟。另外，聯合國第二個發展十年計劃，即將自一九七一年開始。於此可見，聯合國在發展經濟方面之努力不遺餘力。其他在社會及教育方面，聯合國亦有重大貢獻。

聯合國二十五週年前夕所遭遇之主要問題為：

一、在國際和平監護工作方面一無所成。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為聯合國之主要任務。過去聯合國曾派遣駐韓聯合國軍，駐剛果行動部隊及駐埃及緊

急部隊，以進行維持國際和平之任務，但均未達成令人滿意的結果。目前，聯合國在賽普勒斯駐有和平部隊，預料其將來成效，仍將不能令人滿意。至於越戰、奈及利亞及捷克被侵，聯合國只是袖手旁觀，均未採取任何有效措施。聯合國和平監護工作方面的機能未能發揮，甚因於美蘇兩國意見衝突，但是聯合國今天仍然希望有一天能回復到和平監護工作上去。

二、世界人口不斷膨脹問題。一百四十年前，世界人口僅及十億，到了一九六〇年代，世界人口已達三十億，預計至一九七五年，將達四十億。人口急速之膨脹，相對使人類生活水準降低，世界糧食之供給亦將日益嚴重。如何改善人類生活，消除貧富之界線及增加糧食生產，為聯合國第二發展十年之重要工作目標。

三、軍備競爭問題。聯合國之誕生幾與原子時代之產生同時，而原子武器之製造與發展更是突飛猛進，人類之生活因而充滿恐怖與緊張。其他如強國間之軍備競賽，不僅增加國際間之緊張氣氛，且使人類的生活因軍費無止境的增加而遭到威脅。因此，如何減少各國軍費，並轉而以軍費開發發展中國家之工業與經濟，亦為聯合國之重要工作。

四、種族歧視問題。種族歧視之存在，使我們生存的國際社會有不健全的發展。聯合國成立以來，雖然解決了不少的種族問題，但目前非洲仍有此一問題之存在，為達成國際和平與進步，聯合國對此一問題仍須盡力求其解決。

五、人類環境問題。近年來科學與技術突飛猛進，工業化與都市化急速發展，致工廠林立，人口集中，對人類環境及大自然均已產生重大影響。而都市交通之紊亂與擁擠，工廠、飛機及都市各種雜音之吵鬧，以及都市化過度急速發展結果，造成住宅之不足分配，用水之供不敷求，亦均為人類帶來莫大之不便，都有待聯合國召開人類環境會議，設法改善解決。

## 貳 陰謀 聯合國二十五週年與牽匪入會

一九六八年十二月十九日，聯合國大會第二十三屆常會通過二項決議案，決定成立「聯合國二十五週年紀念籌備委員會」，俾研議慶祝聯合國二十五週年之有關方案。嗣聯大第二十四屆常會復於一九六九年十月三十一日通

論中華民國在聯合國之地位

過一項決議案，列舉慶祝二十五週年之具體方案，準備在今年熱烈地慶祝一番。

值此慶祝聯合國二十五週年，表揚過去成就及計劃未來發展之際，聯合國內外充滿了對匪姑息氣氛，認為惟有納匪入聯合國，才是慶祝聯合國二十五週年之道。自匪共於民國三十八年十月一日在北平成立偽政權後，聯合國內若干共產及親共國家即鼓吹匪共應進入聯合國，惟此種論調，今年較往年更為普遍。

贊成匪共進入聯合國之一種論調認為必須承認事實。聯合國前秘書長賴伊（Mr. Trygve Lie），曾於一九五〇年二月提出其對中國代表權問題之看法，認為一個新政府在其領土內能有效行使權力，並為人民所服從者，聯合國即應允許該新政府在聯合國內代表其國家。因此，賴伊認為就法律觀點，應贊成匪共入會。此種論調，在賴伊離開聯合國後，仍被奉為金科玉律，作為贊成匪共入會之有力論據之一。

另一種主張認為匪共應入會之論據，認為必須顧及政治現實。白俄羅斯代表在一九五七年九月二十四日之聯大全體會議中聲稱：亞洲及亞洲以外政治發展之重要因素，厥為匪偽政權之成立與日漸穩固。此一政權代表六億人民，其人口數超過美、英、法三國人口之總和，其領土則相當於全歐洲，誠為世界第一大國。目前世界之重大問題，尤其有關亞洲與遠東問題，倘無匪共參加並顧及利益，即不能獲致解決。近年來因匪共核爆成功，躍居世界核子俱樂部之國家，一般國際姑息主義者即認為倘欲積極限制匪發展核子力量及其贖武政策，必須將其納入國際組織體系，且此一方式亦可促使國際間之裁軍談判早日獲致解決。

其他一種說法認為，匪共入會，正合乎聯合國會籍普遍化原則。他們認為聯合國內現既包含共產國家及反共國家，又聯合國亦包含不同之政治、社會及經濟制度，以及各種不同之思想，故無理由將匪共排擠於聯合國之外。聯合國內共產及親共國家，即引用上述論據，自一九五〇年起，幾乎年年提案要求聯大准許匪共入會。

## 參 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之由來

民國三十八年共匪竊據大陸，成立偽政權後，周匪恩來即於是年十一月

十五日致電聯合國大會第四屆常會主席，否認我政府在聯合國之代表權，蘇俄及烏克蘭代表曾在會中發言支持。因為其匪僅是一個非法組織，大會之大多數會員國均未予承認，故大會未予處理。同年十二月十九日，蘇俄代表馬立克在安理會第四五八次會議中突又引用周匪電文，發言反對我政府之代表權，當時加拿大籍安理會主席以馬立克發言超出議程，裁定不合程序。

民國三十九年一月八日，周匪恩來又致電聯合國大會主席、聯合國秘書長賴伊及安理會各理事國代表，不承認我國之合法地位。蘇俄代表馬立克並於一月十日在安理會第四五九次會議中，正式提出排我納匪提案。安理會先於一月十日以八票對二票（中國、古巴、厄瓜多、埃及、法國、挪威、英國、美國等八國贊成；蘇俄、南斯拉夫反對；印度棄權）支持當時安理會主席我國代表蔣廷黻的裁定，將蘇俄提案延緩討論。嗣又於一月十三日以六票對三票（中國、古巴、厄瓜多、埃及、法國、美國反對；印度、蘇俄、南斯拉夫贊成；挪威、英國棄權），否決了蘇俄的提案。於是蘇俄代表馬立克老羞成怒，退出了安理會。所謂聯合國中的「中國代表權問題」即自此開其端。

## 肆 歷屆聯大審議「中國代表權」問題情形

蘇俄在聯合國安理會中企圖排除我國合法地位之提案，經安理會予以否決，蘇俄退出了安理會有七個月之久。在此一期間，韓戰適於同年六月二十五日爆發，因蘇俄代表未出席安理會，故安理會得以順利通過決議案，建議會員國出兵南韓阻止北韓共黨南侵。倘蘇俄代表當時在會，必然投票否決該項出兵南韓之決議案。蘇俄受了上述刺激之後，於一九五〇年八月返回聯合國出席會議。

一九五〇年九月，聯合國大會第五屆常會時，印度首先提出「排我納匪」案，蘇俄亦提出「排我」案及「納匪」案，其提案之目的，即要求將我國代表團逐出聯合國，並邀請匪偽政權的代表參加聯合國大會及聯合國所有其他機構。由於當時韓戰正在激烈進行，聯合國大多數會員國對共黨集團及其匪侵略好戰之本性均已有了認識，故大會對印度提案舉行唱名表決時，以三十三票反對，十六票贊成，十國棄權予以否決。另蘇俄兩項提案，亦經大會以

舉手表決予以否決。

同屆聯大常會中，加拿大亦提出決議草案一件，建議設立一個七國特別委員會，以研究此一問題，加拿大提案經大會表決通過。大會依照加拿大提案所成立之七國特別委員會，曾先後集會兩次，商討結果，決定向大會提出報告。該報告大意謂：鑒於當前的情勢，該委員會對於此一問題不作任何建議。大會根據該委員會之報告，對此事未採取任何其他行動，結果不了了之。可見當時聯合國會員國反共立場較為堅定，對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亦未予重視。

聯合國大會第六屆及第七屆常會中，中國代表權問題分別由白俄羅斯及蘇俄以否認我國代表出席大會代表全權證書效力的方式提出，我國盟邦泰國，則在證書委員會中提出「緩議案」，此項「緩議案」旋經委員會及大會先後通過。

第八屆、九屆、十屆等三屆聯大常會，蘇俄改以「程序問題」方式，在大會中要求排我納匪。美國仍提出「緩議案」以為對抗，結果歷次均獲通過。

聯大第十一、十二、十三、十四及十五屆常會，印度及蘇俄又分別提出決議草案，要求將中國代表權問題列入大會議程，美國則在審查議程之總務委員會中提「緩議案」，結果「緩議案」均獲通過。所以從聯大第五屆常會至第十五屆常會，此一問題，均未列入大會議程。換言之，聯大對此一問題未作實質討論，是為聯大審議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之第一階段。

到了一九六一年聯大第十六屆常會時，聯合國內的情勢有了重大變化。那一年聯合國有一大批新會員國入會，這一批新國家對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之背景不甚熟悉，甚至在第十五屆常會時，有一種顯然的情勢，即新會員國對我代表權問題之「緩議案」多投棄權票，甚至投反對票。當時許多的會員國，對於美國所提的「緩議案」感到厭煩，就連一向支持我國的中立國家愛爾蘭，也要求改變方式。而且當時在聯合國有一種普遍的想法，就是不論對某一案件的立場如何，如果有問題存在，討論一下總是應該的，倘連交付討論都不同意，未免過於武斷。美國等友邦恐怕聯合國會員國對此一問題發生反感，因而暫停運用「緩議案」策略，改用「重要問題案」策略。即一方任由聯合國大會討論表決「排我納匪案」，他方另由美國、義大利、澳大利亞、哥倫比亞及日本等五國提出一項決議草案，規定本案為重要問題，任何改

變中國代表權現狀之決議，都需三分之二多數贊成，方能通過。上述兩項決議案經聯大表決，「重要問題案」通過，但「排我納匪案」則被否決。

聯大第十七及十八屆常會時，美國等友邦認為維護我國在聯合國之合法地位有必勝把握，故未提出「重要問題案」，而由聯大直接表決「排我納匪案」，結果「排我納匪案」亦告慘敗。

一九六四年初，法國承認共匪，國際姑息氣氛開始囂張，影響頗大，是年的聯大第十九屆常會實為國際情勢對我國最不利的一年。幸是屆聯大常會中，由於美、蘇兩國為軍費問題發生爭執，陷於僵局，使大會對所有實質問題均未作討論，我代表權問題亦未在大會中討論。

一九六五年聯大第二十屆常會，由於國際局勢相當險惡，為了穩妥起見，又由美國等十一國提出重申一九六一年「重要問題」效力案，由大會予以通過。

以上從聯大第十六屆至二十屆常會審議代表權問題，美國等友邦放棄「緩議案」策略，其中曾改用「重要問題案」策略，是為第二階段。

聯大第二十屆常會表決中國代表權問題案時，重申「重要問題案」效力的決議草案，以五十六票對四十九票，十一國棄權，一國未參加投票通過，但票差極為接近。又「排我納匪案」則以四十七票對四十七票，二十國棄權，一國缺席，二國未參加投票被否決。但助我與助匪同票，情勢相當嚴重。「兩個中國」之謬論，亦隨之復趨猖獗，尤以在美國國內為甚。美國一部份所謂自由主義份子及若干有力輿論如紐約時報等，鑒於支持共匪票數年有增加，認為共匪終不免入會，今後美國排匪於聯合國外之努力，必將失敗，所以寧可於此時設法保持我國在聯合國之席位，但不必堅拒共匪入聯合國云云。義大利代表在聯大第二十屆常會總辯論中，亦曾發言表示，應在不違反聯合國原則之情形下，研究解決中國代表權問題之合理辦法。

聯合國在此「兩個中國」謬論甚囂塵上之時，有一二與我友好國家，竟擬在聯大第二十一屆常會中，試作「兩個中國」之提案。加拿大政府於一九六六年十一月月上旬，分向有關各國表示，擬在大會提案，以安理會及大會席位予匪，我國則仍保有大會中之席位。加拿大此項提案內容，各國反應欠佳，加方乃知難而退，故終未提出該項草案。不料此時義大利竟表示要提出其蓄意已久之「研究委員會案」。該案內容主張成立一個研究委員會，就所

謂「中國代表權問題」研究一年，將所得結果向第二十二屆聯大提出報告。該項研究委員會案提出後，雖有若干友邦予以支持，但我國認為我國在聯合國之地位明訂於聯合國憲章中，不容研究，故堅決反對。

一九六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聯大第二十一屆常會就有關我代表權案三項草案，即重要問題案、排我納匪案及研究委員會案分別舉行表決，結果僅通過重要問題案，其他兩案均被否決。聯大第二十二屆及二十三屆常會中，亦有上述三項草案，我國仍舊獲致全面勝利。

至聯大第二十四屆常會時，由於義大利、比利時、智利等國在過去三年間所提「研究委員會案」毫無效果，智利曾有意另提第三案，以解決此問題，但未獲其他國家之支持，故未提出，聯大第二十四屆常會僅就「重要問題案」及「排我納匪案」舉行表決，我仍獲全面勝利。曾經盛行一時的「研究委員會案」，猶如曇花一現，成為歷史的名詞。

## 伍 我國在聯合國地位明訂於憲章

聯合國以維持國際和平與安全為宗旨，這與我國愛好和平正義，促進大同之立國精神相符合。我國是聯合國創始會員國，聯合國成立二十五年來，我國一直是最忠實的會員國。聯合國之成立，我國亦有很大的貢獻。

「聯合國」一詞最早出現於一九四二年一月二十六日在華盛頓簽訂之「聯合國宣言」，我國曾參加此一宣言。一九四三年十一月一日，中英美蘇四國外長在莫斯科所發表之普遍安全宣言中，始正式宣佈要在戰後建立一個國際和平組織。一九四四年八月二十一日至十月七日，中美英蘇四國前後在美國召開頓巴敦橡園會議，會中擬定了設立聯合國計劃建議案，並於同年十月公佈。一九四五年三月五日，四國以倡導人地位聯合發出請柬，邀請各國派遣代表參加四月二十五日在金山舉行的聯合國籌設會議。由於我國早對戰後和平問題，着手釐訂方針，並由專家研究各項方案，故在金山會議中，我國曾提出了戰後國際組織的建議案及附帶的七點意見，大部份均為英、美、蘇三國所接受。會中通過四國建議案，使成為正式的聯合國憲章，我國因抵抗侵略最久，犧牲最重，故被推首先簽字，到是年十月二十四日聯合國憲章為大多數簽字國批准，憲章自當日起生效，聯合國亦於此時成立。

從上述聯合國誕生之經過情形，可以看出我國是最初倡導設立聯合國的

國家，在籌備期間之各種重要會議，我國均曾參加，對憲章之擬訂以及會議之促成，我國均有重大貢獻。

我國在聯合國之地位，根據聯合國憲章第三條之規定為聯合國創始會員國。又根據憲章第二十三條之規定，我國又為安全理事會常任理事國。故就法理言，只要聯合國憲章不修改，我中華民國便永久是聯合國創始會員國，並且是安理會之常任理事國。是以，無論就法理或者道義的觀點言，我中華民國在聯合國之地位實不容置疑。

## 陸 結語

聯合國為慶祝其成立二十五週年，早於今年四月間即開始進行一連串的活動，而各項慶祝活動將以在十月十六日至二十三日之聯合國二十五週年紀念大會為高潮。依聯大第二十四屆常會所作決議，此次慶祝聯合國二十五週年之題旨為「和平、正義與進步」。聯合國內的許多國家，一面高唱「和平、正義與進步」的口號，另一方面又鼓吹匪共應進入聯合國，認為如此才是慶祝二十五週年之道。我們認為上述說法是互相矛盾的。

自匪偽政權成立後，即未獲得多數人民之支持，其奪得政權係借用外力之叛亂行為，並以獨裁與恐怖方式維持其政權。其統治並無人民之意願，其政權亦極不穩定，抗暴屢屢發生，遍及中國大陸各地。故就匪共本質而言，已違背「和平、正義及進步」之題旨。

且匪共好戰成性，曾不斷出兵侵略亞洲鄰邦，並向拉丁美洲及非洲進行顛覆，聯合國曾通過一項決議案，譴責匪共為侵略者。倘國際社會容納此一「槍桿子裏出政權」為口號之匪共政權，其所能帶給國際社會的是威脅與戰爭，而非安全與和平。

依聯合國憲章規定，凡屬愛好和平國家，並願履行憲章之義務者，得為會員國。易言之，即每一會員國應具備共同之觀念與精神，以承擔共同的恐懼、希望與目標。是故凡贊成匪共入會者，首須考慮匪共是否願與世界其他國家合作，促進國際發展，且是否具有愛好和平之精神。從歷史的經驗觀之，匪共並未具有上述意願。故倘若允匪入會，徒增各國間之仇恨殺伐，恐懼與戰爭，果爾，所謂「和平、正義與進步」均將成為具文。

聯合國中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實際上是共產集團及國際上一小撮

親共媚匪國家，不顧道義，為匪作俎，企圖排斥我國在聯合國及其他國際組織之合法地位，而由匪偽政權取代之一種陰謀。聯合國大會討論所謂中國代表權問題已整整鬧了二十年，二十年來我國為維護在聯合國合法地位所作之奮鬥，不僅是在維護聯合國的尊嚴，而且是在努力實現國際和平、正義與進步之目標。倘若允許匪共入聯合國，憲章所揭櫫的宗旨與原則將形同具文，而聯合國本身的機能亦將消失，終致重蹈國際聯盟的覆轍。因此，為慶祝聯合國二十五週年，全世界愛好自由正義與和平的國家均應與我們聯合一致，粉碎率匪入聯合國的陰謀。

——（上接第22頁）——

四、戰爭是共黨力量滲入中東回教國家的主因，現在以阿雙方已同意停火，並在聯合國安排之下展開談判，中東和平有望，此自有助於防阻共黨力量的蔓延。

但國際局勢的發展與演變雖對西方有利，可惜，目前西方世界，尤其是美國內部，有一種發展令人頗感憂慮，這就是孤立主義思想變相抬頭。這種「獨善其身而不顧他人死活」的思想，行之早期是對美國有利，對其餘世界也無大害；行之現在，則將是非常危險的。試問：戰後的歐洲，如果沒有馬歇爾計劃，將是怎樣一種情況？四十年代後期，如果沒有杜魯門主義（*Truman Doctrine*），希臘、土耳其及整個巴爾幹的命運又將如何？一九六二年，蘇俄在古巴籌設飛彈基地，倘使不是甘迺迪總統向蘇俄提出「不惜一戰」的警告，整個拉丁美洲又將如何？

要之，年來美國缺乏一項有力的政治號召與堅強的政治領導，這是美國一切對內對外不能有所施展的根源，也是孤立主義思想得以趁機借屍還魂的主要原因。所以，當今美國所最迫切需要的，是一項有力的政治號召與一個敢作敢為的政治領袖。安格紐的作風正是這一類型的人物，無論安氏能否成為未來美國的政治領袖，均值得我們加以重視。

自從安格紐與美國新聞界展開激辯以來，他的聲望非但不因遭受新聞界的圍攻而降低，反而直線上升。根據多次民意調查，安氏是本世紀美國歷史上最得人望與最成功的副總統。足見公道自在人心，這是一種令人鼓舞欣慰的可喜現象。

五九年八月廿四日脫稿